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3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济药业	股票代码	0009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行虎先生	吴爱珍女士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	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	
电话	17371575571(座机)	17371575571(座机)	
电子信箱	gjyystock@163.com	gjyystock@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1,953,896.27	284,356,305.48	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945,128.17	-75,515,062.44	2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588,662.16	-78,410,879.83	1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728,055.38	25,262,601.13	73.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71	-0.2158	22.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64	-0.2132	2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7%	-7.27%	-2.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77,718,770.09	2,312,504,681.63	-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7,671,330.75	653,771,461.34	-8.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6%	87,592,065	0.00	不适用	0
武汉火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14,855,015	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17%	4,051,739	0.00	不适用	0
张国明	境内自然人	1.03%	3,576,603	0.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79%	2,730,055	0.0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79%	2,727,276	0.00	不适用	0
金业军	境内自然人	0.77%	2,663,285	0.00	不适用	0
陈武峰	境内自然人	0.63%	2,194,114	0.0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2%	2,139,104	0.00	不适用	0
#王松	境内自然人	0.59%	2,040,4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外的其他九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松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60,3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80,100股，合计持有2,040,4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江产业集团，发行价格为6.32元/股。

202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2026年8月5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涉及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发行数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12日、2026年7月21日及2026年8月6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4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拟与湖北长江瑞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瑞益")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名下位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3.2期11号厂房4、5、6层01室，总建筑面积3609.66㎡的房产出租，用于生物医药研发、办公经营。租赁期限自2026年7月1日起至2029年6月30日止，共计36个月，租金合计(含增值税)3,378,641.7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2%。

2.长江瑞益的间接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长江瑞益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石守东先生需回避表决。

3.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石守东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前，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该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北长江瑞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7L6TMD7J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卢敏

5.注册资本：伍仟万圆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2年3月10日

7.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3.2期11号厂房4-6层01号(自贸区武汉片区)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保健食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工业酶制剂研发；生物饲料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营销策划；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履约能力：长江瑞益依法存续，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元)	42,422,081.20	41,237,293.45
负债(元)	6,517,138.60	4,870,479.31
净资产(元)	35,904,942.60	36,366,814.14
项　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元)	887,594.34	6,148,009.37
净利润(元)	-461,871.54	-3,747,322.38

(三)关联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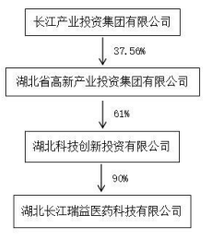

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长江瑞益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租赁物为位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3.2期11号厂房栋4层01室、5层01室、6层01室，租赁面积为3609.66m²，租赁区域产权所有人为公司，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以周边同类房屋的市场租金为主要参考依据，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房屋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一)甲乙双方合同主体：

甲方(出租方)：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湖北长江瑞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二)房屋基本情况

方位：该房屋位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3.2期11号厂房栋4层01室、5层01室、6层01室；建筑面积：3609.66m²；土地性质：工业。

(三)房屋的用途

乙方所租房屋仅限于从事生物医药研发及办公业务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作其他用途。

(四)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2026年7月1日至2029年6月30日。

(五)租赁价格

经甲、乙双方协议，确定租赁单价为26元/m²/月(含税)，面积为3609.66m²，每月租赁价格为93,851.16元/月(含税)(人民币玖万叁仟捌佰伍拾壹元壹角陆分)即每季度租金为281,553.48元(含税)(人民币贰拾捌万壹仟伍佰伍拾叁元肆角捌分)。

(六)支付方式

租金按季度支付，即每季度第一个月第一周内支付该季度租金。本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房屋租赁期第一季度租金，合计281,553.48元(含税)(人民币贰拾捌万壹仟伍佰伍拾叁元肆角捌分)，甲方收到租金后应及时向乙方提交税率9%增值税专用发票。

(七)其他费用

租赁期间，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燃气费、空调购置及运行费、通风系统建设及运行费、污水处理费、实验室废弃物品处理费、停车费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单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或因严重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补足差额。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足额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当期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60日的，经甲方书面催告后15日内仍未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房屋。

(九)生效条款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出于生产经营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6,629,280.49元(不含本次交易)。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6年8月19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关联交易的实施，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5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公司已于2026年1月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2026年1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5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97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2.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未达到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3.07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3.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346,750,339股减少至343,999,93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7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公司总股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及股本条款进行相应修订，修订对照表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肆仟陆佰柒拾伍万零叁佰叁拾玖圆整。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肆仟叁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叁拾玖圆整。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675.0339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4,675.0339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399.9939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4,399.9939万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登记及备案事宜，相关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授权期限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工商变更办理完成之日止。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6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5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有关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议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00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

2026年9月14日 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

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法务部

3、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方式须在2026年9月14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法务部，邮政编码435400，信函请注明"广济药业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简

联系电话：17371575571(座机)

联系地点：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证券法务部

联系信箱：gjyystock@163.com

邮政编码：435400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52"，投票简称为"广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9月15日召开的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62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8月26日上午10点在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武穴市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含独立董事3人)，实到董事9人，胡立刚先生、郭韶智先生为现场表决，龚铖先生、方智先生、刘波先生、石守东先生、刘炜女士、洪葵女士、梅建明先生为通讯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立刚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董事会认为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63)。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石守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拟修订稿)》。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3点30分在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100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79　　证券简称：强邦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1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将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4]5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4]827号文同意，公司于2024年9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9.6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72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497.7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222.2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0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4]200Z004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688.44万元，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20,992.97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6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643.43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331.87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5.8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收益106.53万元，支付相关银行手续费0.08万元，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20,461.81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中，购买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19,6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为861.81万元，用于随时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4年10月31日，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海通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以及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24年11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的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公司"环保印刷版材产能扩建项目"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甚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为共同实施主体，新增上海市嘉定区为项目柔版生产线实施地点，2024年12月11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甚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鲁班路支行*	450786747958	109.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	181276250476	8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分行	551908310910008	486.9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	176778889987	177.79
合计		861.81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鲁班路支行450786747958募集资金账户的《三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签订。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共计12,331.87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4年11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的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甚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环保印刷版材产能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原实施主体强邦新材共同实施该募投项目，同时增加上海市嘉定区作为项目实施地点。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00.7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2,202.55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498.19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10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余额合计19,600.0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鲁班路支行	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CSD-PY202600193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兑睿26047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3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结睿26034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兑睿26048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	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CSD-PY202600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00.00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广德支行	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CSD-PY202600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00.00
合计				19,600.00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0,461.81万元，其中19,600.00万元已购买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且期末已划转至理财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为861.81万元，用于随时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将"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5年10月延期至2026年10月。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1：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32,222.28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